

---

##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持牌證券商或其他註冊證券機構、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所有朗生醫藥控股有限公司股份**出售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持牌證券商或註冊證券機構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



**LANSEN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LIMITED**

**朗生醫藥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03)

**可能進行的非常重大出售事項：  
出售浙江司太立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證券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本封面所用詞彙與本通函「釋義」一節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4頁至第11頁。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九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假座香港金鐘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10樓統一會議中心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64頁至第66頁。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將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列印的指示填妥，並盡快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惟無論如何必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2019年4月23日

---

## 目 錄

---

	頁次
釋義 .....	1
董事會函件 .....	4
附錄一 –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	12
附錄二 – 司太立集團之財務資料 .....	36
附錄三 – 一般資料 .....	46
附錄四 – 本集團之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 .....	52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64

---

## 釋 義

---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CIH」	指	國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家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在倫敦證券交易所上市
「CI Pharma」	指	國泰國際醫藥生產及銷售(中國)有限公司，一家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本公司」	指	朗生醫藥控股有限公司，一家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及交易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召開以考慮及酌情批准建議出售事項的股東特別大會
「第一次股份減持計劃」	指	朗生香港及豐勤有關減低持有司太立股份的計劃，有關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3月9日的公告中披露
「第四次股份減持計劃」	指	朗生香港及豐勤有關減低持有司太立股份的計劃，有關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2月20日的公告中披露
「豐勤」	指	豐勤有限公司，一家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本集團」或「朗生」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

## 釋 義

---

「朗生香港」	指	朗生投資(香港)有限公司，一家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七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為確認其中所載若干資料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授權期間」	指	自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相關決議案當日起計12個月期間，司太立出售授權於該期間將有效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百分比率」	指	上市規則第14.07條項下的百分比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先前出售事項」	指	朗生香港及豐勤根據第一次股份減持計劃出售4,175,000股司太立股份及朗生香港根據第三次股份減持計劃出售2,400,000股司太立股份
「建議出售事項」	指	於授權期間可能出售全部或部分司太立股份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第二次股份減持計劃」	指	朗生香港及豐勤有關減低持有司太立股份的計劃，有關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9月19日的公告中披露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

## 釋 義

---

「股份減持計劃」	指	第一次股份減持計劃、第二次股份減持計劃、第三次股份減持計劃及第四次股份減持計劃的統稱
「司太立」	指	浙江司太立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司太立出售授權」	指	股東建議授予董事的一般及有條件授權，以根據本通函所載的條款及條件於授權期間出售全部或部分司太立股份
「司太立股份」	指	司太立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第三次股份減持計劃」	指	朗生香港及豐勤有關減低持有司太立股份的計劃，有關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4月3日的公告中披露
「美元」	指	美元，美利堅合眾國之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就本通函而言，除非另有界定，否則人民幣兌美元乃按概約匯率人民幣1元=0.1457美元兌換；美元兌港元乃按概約匯率1美元=7.832港元兌換，僅供說明用途。概不代表已按照或可以按照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兌換率將任何款額兌換成美元、人民幣或港元。



**LANSEN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LIMITED**

**朗生醫藥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03)

常務執行董事：  
陳力先生(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吳鎮濤先生(主席)  
李晉頤先生(副主席)  
Stephen Burnau Hunt先生  
劉雪姿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記煊先生  
Fritz Heinrich Horlacher先生  
楊德斌先生

註冊辦事處：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浙江省  
寧波市海曙區  
高橋工業園區  
新豐路228號  
郵編：315174

敬啟者：

**可能進行的非常重大出售事項：  
出售浙江司太立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證券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3月9日、2017年9月19日、2018年4月3日及2019年2月20日的公告，內容有關股份減持計劃；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17年3月15日及2017年4月28日的公告

---

## 董事會函件

---

及通函，內容有關朗生香港和豐勤根據第一次股份減持計劃出售4,175,000股司太立股份；及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6月6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朗生香港根據第三次股份減持計劃進一步出售2,400,000股司太立股份。

### 先前出售事項

於2017年3月15日，朗生香港和豐勤(均為本公司間接全資擁有的子公司)於市場合共出售4,175,000股司太立股份，出售價格為每股司太立股份人民幣43.11元，扣除交易成本及相關稅項前的出售所得款項總額約為人民幣179.98百萬元。由於出售事項，本集團確認約15.42百萬美元的稅後淨收益。

於2018年6月6日，朗生香港根據第三次股份減持計劃，於市場進一步出售合共2,400,000股司太立股份，出售價格為每股司太立股份人民幣27.22元，扣除交易成本及相關稅款前的出售所得款項總額約為人民幣65.33百萬元。由於出售事項，本集團確認約5.07百萬美元的稅後淨收益。

就2017年3月15日之出售事項而言，由於乃於市場上進行，本公司並不知悉司太立股份買家的身份。就2018年6月6日之出售事項而言，買家為在中國成立的公募基金，其主營業務為投資控股。在作出所有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各司太立股份的買家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 建議出售事項

鑒於目前的市場狀況，董事會建議逐步出售全部或部分司太立股份以實現投資司太立之收益。本公司擬將司太立股份出售予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經考慮上述規定，董事會建議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尋求股東批准建議出售事項，連同授予董事司太立出售授權以於授權期間出售全部或部分司太立股份。

### 建議出售事項的條款及條件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透過朗生香港及豐勤)實益擁有合共12,775,000股司太立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相當於司太立已發行股本約10.6%權益(根據公開所得資料，按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之120,000,000股司太立股份計算)。

建議本集團將按照以下條款及條件進行建議出售事項，藉此實現投資司太立之收益：

1. 建議出售事項之方法：本集團將透過上海證券交易所於市場出售全部或部分司太立股份。

---

## 董事會函件

---

2. 最低售價：司太立股份的售價須為有關時間的市價，惟於任何情況下須(1)不低於每股司太立股份人民幣12.61元及(2)較司太立股份於有關時間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的前一天收盤價折讓不超過10%；及
3. 授權期間：司太立出售授權須於有關決議案獲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當日起計12個月期間有效。

### 釐定司太立股份最低售價的基準

最低售價每股司太立股份人民幣12.61元乃根據本集團於2018年6月30日投資司太立的未經審計賬面成本(根據建議出售事項將予出售的司太立股份按比例應佔的投資司太立賬面成本)人民幣161,094,000元，使用權益法除以12,775,000股司太立股份計算。最低售價反映出售司太立股份的最低可接受價格。

除不得低於人民幣12.61元外，司太立股份之最低售價亦須較司太立股份於有關時間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的前一天收盤價折讓不超過10%。10%之最大折讓乃參考上海證券交易所的交易規則，其對股票交易實行每日價格限制，每日價格下跌上限為10%。每股司太立股份的最低售價人民幣12.61元較司太立股份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的收盤價每股約人民幣30.24元折讓約58.30%。

董事會將不時監察司太立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的成交價。為讓董事在授權期間內能盡量有效地應對瞬息萬變的市況及經濟形勢，董事會認為如上文所述最低售價偏離司太立股份的成交價對本公司在策略上有利，並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經考慮上述因素，董事會認為每股司太立股份之最低售價將可讓董事靈活地應對市況的波動，在震蕩的市況下有效地行使司太立出售授權，並認為建議出售事項的條款屬公平合理及符合股東整體利益。

### 進行建議出售事項的方式

建議出售事項將按照本通函所規定的條款及條件進行，亦將遵守中國所有相關法律及法規。

根據擬授予董事的出售授權，本集團可於授權期間按不低於最低售價之價格出售全部或部分司太立股份。然而，董事將不時考慮各項因素，包括一般市場狀況及本公司之融資安排。



---

## 董事會函件

---

出售授權不會將轉讓協議列為出售方式。倘本集團在將來建議以轉讓協議方式出售全部或部分司太立股份，本集團將另行尋求股東批准。

此外，儘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並未就出售司太立股份與任何人士進行討論，董事會認為讓董事可靈活出售司太立股份乃符合股東及本公司之最佳利益。

倘出售所有司太立股份未於授權期間內完成，本公司將重新遵守有關上市規則規定。

### 進行出售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本公司自2010年11月起投資司太立。多年來，本公司分享了司太立的業務增長和財務表現。董事會認為，建議出售事項為增加本公司現金流量及實現投資司太立之收益的良機。

經考慮現行市況及本集團財務需求，董事會亦認為建議出售事項的條款及條件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司太立出售授權將使董事可靈活地於合適時間以合適價格出售全部或部分司太立股份，從而最大化本集團之回報。

### 建議出售事項的財務影響

估計銷售所得款項(未扣除交易成本及相關稅項)將約為人民幣161,094,000元，會錄得人民幣3,307,000元虧損，及令本公司於建議出售事項完成時的資產淨值減少人民幣3,307,000元(在扣除交易成本、相關稅項、通函相關費用及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時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匯兌差額前)，列作計劃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本集團投資司太立之賬面成本(根據建議出售事項將予出售的司太立股份按比例應佔的投資司太立賬面成本)間之差異。

假設以最低可接受價格人民幣12.61元出售所有司太立股份並經計及所有相關成本，建議出售事項之估計出售虧損將為約人民幣13,665,000元，及對總資產之影響為(i)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將減少約人民幣164.40百萬元；及(ii)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將增加約人民幣160.53百萬元。

倘實際售價高於最低售價，建議出售事項將增加本集團現金數額。建議出售事項將對本集團之綜合資產及負債產生正面影響。

---

## 董事會函件

---

股東務請注意，實際所得款項金額、會計收益或虧損及對本集團資產淨額及盈利之影響將取決於出售司太立股份之實際售價。

### 所得款項擬定用途

董事會擬將建議出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 有關司太立之資料

根據公開獲得的資料，司太立是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其股份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號603520)。司太立主要從事原料藥及中間體的研發、生產及銷售。其中一個核心產品為用於X-CT非離子造影劑的碘海醇。司太立是中國最大的碘海醇原料藥的仿制藥生產商，在生產及管理優質原料藥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

	截至2018年 9月30日 止九個月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634,189	710,939	672,945	695,661
稅前淨利	109,040	103,492	97,449	93,372
稅後淨利	84,173	81,425	75,906	73,467

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司太立的經審計的資產淨值及於2018年9月30日未經審計的資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457,698,402元、人民幣827,014,979元、人民幣872,439,943元及人民幣896,612,757元。

以上所載為摘錄自司太立已刊發年報的司太立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經審核財務資料，年報可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查閱。

司太立已刊發年報乃根據中國有關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而本公司認為其於所有重大方面與本公司編製其財務報表時所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一致。本公司核數師確認，中國公認會計原則與本公司採納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間並無重大差異。

編製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的綜合財務報表(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期間，本集團管理層已統一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包括司太立)之間的會計政策，以遵守

---

## 董事會函件

---

上述會計準則。本公司認為，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期間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包括司太立)之間的會計政策並無重大差異。

### 有關本集團、朗生香港和豐勤之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類風濕免疫系統疾病及皮膚病的專科處方藥的生產、分銷及研發，在中國類風濕關節炎的慢作用藥物市場佔據領先地位。本集團建立了全面的分銷網絡，覆蓋中國二十五個省份、四個直轄市的一千多家醫院。

朗生香港為本公司全資間接擁有的附屬公司，是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

豐勤為本公司全資間接擁有的附屬公司，是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

### 於上市規則下的影響

倘本集團進行建議出售事項并假設所有本集團持有之司太立股份將予出售，先前出售事項之總代價及預計自建議出售事項收取之所得款項超出適用百分比率的75%，其項下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本公司一項非常重大出售事項。因此，建議出售事項須遵守申報、公告、通函及股東批准之規定。

經考慮上述規定，董事會建議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尋求股東批准建議出售事項，連同授予司太立出售授權予董事於授權期間出售全部或部分司太立股份。

倘本集團於出售司太立股份前發現交易對手為關連人士，本公司將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公告、申報、年度審核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如適用)。

###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68(2)(A)(I)條

根據上市規則第14.68(2)(a)(i)條，就有關一項非常重大出售事項所刊發的通函而言，(a)司太立；或(b)本集團連同司太立(單獨列示)的財務資料須載入有關建議出售事項的通函內，而有關財務資料須由本公司核數師或申報會計師根據上市規則第14.68(2)(a)(i)條項下所規定的相關會計準則(「規則規定」)審閱。

---

## 董事會函件

---

根據上市規則第14.68(2)(a)(i)條附註2，倘司太立的資產於建議出售事項前並無綜合計入本集團賬目，則聯交所可能準備放寬規則規定。就此而言，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規則規定，理由如下：

- (a) 截至本通函日期，本集團實益擁有共12,775,000股司太立股份，相當於司太立已發行股本的約10.6%。司太立僅入賬列為本公司的聯營公司，而司太立的財務業績於建議出售事項前從未綜合計入本集團賬目；
- (b) 於本公司與本公司的申報會計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遵守第14.68(2)條進行的建議審閱程序(「審閱工作」)進行討論，本公司認為進行審閱工作對本公司而言將屬過重負擔、耗時且成本高昂。此外，本公司亦可能就進行審閱工作遇上實際困難。由於申報會計師需要進行審閱工作，本集團已向司太立提出請求，但不獲授權取得司太立的賬冊及記錄。司太立是一家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的相關規定，司太立不得向其股東披露未公開的財務信息；
- (c) 司太立為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及其相關財務資料已於司太立集團的已刊發年度財務報表中披露，其乃根據中國通用會計準則編製並於司太立核數師根據中國註冊會計師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工作後出具無保留審核意見；
- (d) 本公司將於通函中載入司太立集團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及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9個月的財務資料概要(摘錄自司太立有關年度的各已刊發經審核年度報告或季度報告)連同載有司太立集團完整財務報表的鏈接作為替代披露。考慮上文所述的第(c)點，加上替代披露，通函將載有有關資料以供股東考慮建議出售事項。

聯交所已向本公司授出豁免嚴格遵守本通函的規則規定。

閣下可參考本通函附錄二有關司太立集團的財務資料概要及司太立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已刊發年度財務報表及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9個月的季度報告，有關進一步詳情可通過司太立公司網站(<http://www.starrypharm.com/index.aspx>)及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www.sse.com.cn/assortment/stock/list/info/announcement/index.shtml?productId=603520>)獲取。

---

## 董事會函件

---

### 股東特別大會

先前出售事項及建議出售事項共同構成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一項非常重大出售事項，須經股東批准。據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股東於建議出售事項擁有重大權益，因此概無股東須就批准建議出售事項放棄投票。

本公司謹訂於2019年5月9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假座香港金鐘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10樓統一會議中心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建議出售事項及出售授權，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64至66頁。無論股東能否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盡快將隨附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列印的指示填妥，並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惟無論如何必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載列的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股東特別大會主席將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72條要求就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載列的所有決議案進行投票表決。本公司將委任監票人在股東特別大會上處理點票程序。投票表決結果將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5)條盡快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公佈。

### 推薦意見

董事會認為建議出售事項及出售授權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因此，倘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董事建議股東投票贊成批准建議出售事項及其項下擬訂出售授權之普通決議案。

### 其他資料

敬希閣下同時垂注本通函附錄所載之資料。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朗生醫藥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吳鎮濤  
謹啟

2019年4月23日

## 1. 本集團財務概要

本集團已公佈之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計的綜合財務報表分別於本公司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中披露。該些資料可通過本公司網站([www.lansen.com.cn](http://www.lansen.com.cn))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獲取。

## 2. 營運資金

董事經考慮到出售事項及目前可動用財務資源，認為在並無不可預見之情況下，本集團將有足夠營運資金應付目前及自本通函日期起計12個月期間之需要。

## 3. 債務

### (a) 借款

於2019年2月28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即本通函付印前為確定當中所載資料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有銀行借款合共約93,517,000美元(約732,426,000港元)，其中包括：(i)無擔保及無抵押銀行借款約16,037,000美元(約125,602,000港元)；(ii)無擔保銀行借款約25,871,000美元(約202,622,000港元)，以若干銀行存款和上市公司股票作為抵押；(iii)無抵押銀行借款約41,609,000美元(約325,882,000港元)，由本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或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作擔保；及(iv)受擔保銀行借款約10,000,000美元(約78,320,000港元)，該些借款亦以若干銀行存款和上市公司股票作為抵押。

### (b) 銀行融資

於2019年2月28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即本通函付印前為確定當中所載資料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有未用的銀行融資額度約93,062,000美元(約728,861,000港元)，其中包括：(i)無擔保銀行融資額約23,903,000美元(約187,208,000港元)，以若干銀行存款和上市公司股票作為抵押；及(ii)無抵押銀行融資額約69,159,000美元(約541,653,000港元)，由本公司或本集團附屬公司作擔保。銀行融資需履行與本集團若干財務狀況比率相關的契諾。本集團持續滿足該等要求，尚無違反任何與已提取融資有關的契諾。

**(c) 資產抵押**

於2019年2月28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為確定當中所載資料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若干銀行存款，賬面值為27,020,000美元(約211,621,000港元)及司太立上市股票市值44,172,000美元(約345,955,000港元)，已就本公司取得銀行融資及銀行借款及同系附屬公司取得銀行借款作出抵押。

**(d) 已發出財務擔保**

本集團已就吉林海資生物工程技術有限公司(「吉林海資」，本集團同系附屬公司)作出的借款向銀行出具擔保。於該擔保下，本集團須承擔吉林海資自銀行提取的最多人民幣130,000,000元(相等於18,942,000美元)的借款。於2019年2月28日，本集團就已出具擔保的負債上限為吉林海資所提取的金額人民幣107,460,000元(相等於15,657,000美元)。

除上述所披露、集團內公司間之負債、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正常貿易應付款項外，於2019年2月28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即本通函付印前為確定當中所載資料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已授權或已產生但尚未發出、已發出但尚未償還或已同意發出之任何債務證券、銀行透支、貸款或其他類似債務、承兌負債(正常貿易票據除外)或承兌信貸、債權證、按揭、抵押、租約融資、租購承擔、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4. 本集團之財務及經營前景**

二零一八年本集團內部及外部經營環境充滿挑戰。隨著國家醫改進程的不斷深入，各項規章制度進入實質性的執行階段：藥物質量的一致性評價、公立醫院控費、按病種醫保支付、4+7城市集中採購、「兩票制」全面推開、輔助用藥國家目錄建立。中國醫藥市場的生態環境發生了巨大的轉變，讓行業面臨新的機遇與挑戰。本集團及時跟進國家政策法規，在「大健康，大發展」戰略的支持下，積極調整了管理策略，重點明確了三優工作原則：產品推廣資源優化；績效、利潤優化；人員、流程優化。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積極把握健康中國國家戰略及中醫藥振興所帶來的契機，開發和推廣有特色的醫藥、健康和醫美產品，通過對行業的併購整合、國際合作和持續創新，促進業務的持續穩定增長，實現股東、客戶和員工的價值共贏。

## 5. 重大不利變動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並不知悉本集團自2018年12月31日（即本公司最近已刊發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之結算日）起之財務或貿易狀況有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約94.8百萬美元（二零一五年：93.3百萬美元），較去年上升1.6%。年度溢利達3.8百萬美元（二零一五年：2.1百萬美元），較去年上升85.2%。

醫藥分部的收入較去年上升8.9%，分部利潤上升10.3%。朗生三大專科藥藥品共錄得收入51.2百萬美元（二零一五年：51.1百萬美元），撇除人民幣貶值影響，較去年同期上升6.6%。

朗生核心醫藥產品帕夫林錄得收入43.8百萬美元（二零一五年：43.4百萬美元），撇除人民幣貶值影響，較去年同期上升7.6%。新適確得乳膏今年開始以朗生名義銷售，錄得收入4.7百萬美元。

醫療美容產品分部收入較去年上升109.3%，分部利潤上升882.4%。大幅增長的原因主要為新產品膚美達醫用膠原充填劑於年內銷售，同時可復美及玉澤兩款護膚產品均比去年同期有了較大的增長。

本集團收購萃健股權，共同以萃健控股有限公司（「萃健」）為平台發展健康業務。健康產品分部因對架構及產能的調整，收入較去年同期下降51.8%。為清理存貨，部分存貨低於成本出售，分部利潤錄得虧損1.1百萬美元。

#### 傳統醫藥領域

二零一六年以來，國家出台了《中醫藥發展戰略規劃綱要（2016–2030）》《「健康中國2030」規劃綱要》等多項有關中醫藥發展政策，均提出了要推動中醫藥振興發展。此外，國務院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六日發佈《中國的中醫藥》白皮書，體現出國家對中醫藥作為國家戰略的高度重視，以及推動中醫藥振興發展的決心。而目前，全國人大也正在積極推



進《中華人民共和國中醫藥法》審議，未來將進一步促進中醫藥規範發展。當前，中醫藥已經明確被列為國家戰略，制定了長期發展規劃，體現出國家對發展中醫藥的重視和決心，中醫藥行業未來發展空間廣闊。

跟隨國家大力發展傳統中醫藥的步伐，二零一六年本集團與國藥集團開展戰略合作，引入新產品複方雪蓮。該產品為中成藥膠囊劑，傳統經典組方加入雪蓮增強解毒功效，主要作用於風濕性關節炎，強直性脊柱炎和各類退行性骨關節病。管理層相信，借助本集團在風濕免疫市場的優勢地位，強強聯合，雪蓮將是本集團業務增長的其中一個新推動力。

同時，本集團在風濕免疫領域繼續保持領先地位，核心產品帕夫林依然保持穩定增長。隨著風濕慢病領域的發展，帕夫林將在更多層面上獲得關注。帕夫林醫學研究的投入力度將被加強，開展各種課題研究，加大適應症。另外，醫療改革的逐漸深入，未來市場准入的關鍵性因素將是藥品一致性評價。扶異及赫派發展有堅實的基礎，這兩款產品目前在一致性評價項目上已走在了市場前列。另外，本集團在皮膚領域有了新進展，新適確得乳膏在今年開始以朗生的名義銷售，增長值得期待。

### 醫療美容領域

二零一六年，本集團在加快醫療美容平台發展的步伐，高度重視並積極豐富醫療美容產品線，以保證醫療美容平台長期穩定的發展和收益。

可復美類人膠原蛋白敷料在醫院和互聯網渠道整合銷售模式下，在激烈的市場競爭中，通過醫學專家的認可、推薦和使用，及網絡價格的整肅，市場份額不斷提升，品牌和產品口碑持續擴大。

膚美達醫用膠原填充劑，蓄勢待發。膚美達學院實操基地在上海、北京、成都和廣州先後落地，注射專家的團隊建設和培養日趨完善，注射技術的研究和探討增加，品牌和產品知名度通過自媒體平台傳播擴散，產品在膚質改善、亮白膚色、膚質細膩、撫平細紋、淡化黑眼圈等面部年輕化方面的表現凸顯優勢，直擊根本，純天然膠原蛋白保障皮膚年輕化、健康態的定位明確清晰。

醫療美容行業的發展，離不開生美領域為基礎，它們彼此影響、互生互長。醫療美容服務於生美，生美又為醫療美容引流來客源，支持醫療美容生意的發展。本集團正是充分敏感和意識到這種狀況，二零一六年，在產品線的引進上，在關注醫療美容產品同時，還積極尋訪生美產品，除了本土生產研發企業，還和日韓、台灣、歐美生產企業積極接觸和溝通洽談，旨在尋求和引進吻合本集團三年發展規劃和戰略的新品牌和新產品，拓寬收益來源。

二零一七年，中國醫療美容的運行將呈現五大特點和趨勢。一、以大機構擴張和資本介入大中城市快速搶佔山頭的格局將形成雛形，醫療美容機構運營壓力全面增大。二、價格戰依舊會如火如荼，低利潤時代是趨勢。三、行業對高品質的藥械需求將持續旺盛。四、細分領域的特色機構將開始彰顯魅力。五、非法行醫現狀難有根本性改變。

展望未來，對於目前醫療美容平台的兩款產品，可復美類人膠原蛋白敷料和膚美達醫用膠原填充劑，將更著眼於產品品質提升和服務表現，加強和大中城市的醫院及機構合作共贏關係。在新品引進方面，追求高品質、有特色、匹配本集團發展戰略的產品，確保和現有產品形成垂直鏈發展。

### 大健康業務

隨著人們自我保健意識的增強，對疾病的關注由單純的治療轉向預防，在新的醫學模式影響下，具備功能性或活性的植物提取物產品備受青睞。目前植物提取物產業發展迅速，發展速度已經超過藥品發展速度，在世界範圍內得到廣泛認可。經歷多次行業改革，以及藥品GMP的規範加強，中國植提行業從規模到質量，都有整體性的提高。

本集團重組內部資源，調整方向，加強其健康產品業務的提升與規範，以萃健為健康平台，規劃產能和產品，嚴格把控質量問題。二零一七年會以客戶訂製產品為利潤增長點，以大產品為主要銷售方向，加強與國內外藥企形成的穩定合作，加大出口量，改變過去產品繁雜，市場單一，業務模式單一等問題。持續對萃健進行投資和改造，加速技術轉型，發揮其產能和成本控制優勢，打下其健康產業的結實基礎。

## 財務回顧

### 收入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為94.8百萬美元(二零一五：93.3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6%。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醫藥收入為64.5百萬美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9.2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上升8.9%。醫療美容產品收入為18.0百萬美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6百萬美元)，較去年上升109.3%。健康產品的收入為12.3百萬美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5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下降51.8%。

核心專科藥產品帕夫林錄得收入43.8百萬美元(二零一五年：43.4百萬美元)，撇除人民幣貶值因素，收入增加7.6%。新適確得乳膏今年開始以朗生名義銷售，錄得收入4.7百萬美元。醫療美容產品也大幅增長，新產品膚美達醫用膠原充填劑於年內出售，同時可復美及玉澤兩款產品均比去年同期有了較大的增長。

### 毛利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毛利53.8百萬美元(二零一五年：48.0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2.1%。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整體毛利率為56.7%(二零一五年：51.4%)，較去年同期上升5.3%。

整體毛利率相比去年上升之主要原因為產品銷售結構改變，毛利率較低的健康產品銷售比重下降，由二零一五年佔收入總額的27.3%，下降至二零一六年佔收入總額的13.0%。

###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2.1百萬美元(二零一五年：5.3百萬美元)，較去年下降59.7%，下降原因主要因為二零一六年沒有交接收入。交接收入指轉移由諾華銷售醫藥產品所產生之溢利。其他收入也包括政府補貼，政府補貼主要來自地方政府，部分用於嘉許本集團開發高科技藥品的表現。

###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開支上升7.7%，達到29.3百萬美元，去年同期為27.2百萬美元。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開支佔本集團總收入上升1.8%，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30.9%，去年同期則為29.1%。

管理層相信醫藥與醫療美容產品的營銷模式及學術推廣優勢，是其保持市場領先地位的重要因素。本集團致力提高醫藥與醫療美容產品的知名度，積極開展教育活動。透過在全國各地舉行學術推廣座談會，使醫生和用家都能對此類產品的藥理、功效和優點等有更清晰的概念。

###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行政開支為17.4百萬美元(二零一五年：12.2百萬美元)，較去年上升42.6%。本集團行政開支佔本集團總收入上升5.3%，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18.4%，去年同期則為13.1%。上升原因主要是由於通脹、本集團營運規模擴張、新適確得乳膏開始銷售及並於上海和北京成立新公司與辦公室。其他原因還包括無形資產撇銷1.5百萬美元(二零一五年：0.1百萬美元)、被視為出售聯營公司虧損0.3百萬美元(二零一五年：零)及匯兌虧損0.1百萬美元(二零一五年：匯兌收益0.1百萬美元)。

### 銀杏葉產品的行政罰款及其他相關費用

於二零一五年，根據國家藥監局及由相關中國監管部門的調查結果，寧波立華製藥有限公司(「寧波立華」)生產及銷售劣藥銀杏葉片違反了中國相關法律法規，寧波立華被處以人民幣1,829萬元(相當於約2.9百萬美元)的行政罰款。

於二零一六年，因銀杏葉事件的其他相關費用為人民幣914萬元(相當於約1.4百萬美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638萬元(相當於約1.0百萬美元))，主要為銀杏葉片的相關客戶賠償。

### 財務成本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財務成本基本持平，主要由於平均銀行借款沒有大變化。

**應佔聯營公司的除稅後溢利**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1.5百萬美元(二零一五年：2.2百萬美元)。

**所得稅開支**

寧波立華與立華植提獲高新技術企業認證，享有15%之所得稅優惠政策。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所得稅法實施細則，除寧波立華及立華植提外，其他中國附屬公司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3.8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的2.0百萬美元上升85.2%或1.8百萬美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主要以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淨額應付其營運資金及其他資金所需，於經營現金流量不足以應付資金需求時，則會不時尋求外部融資(包括銀行借款)。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值約為13.5百萬美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資產淨值2.6百萬美元)，流動比率為0.9(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10.1百萬美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0百萬美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已抵押銀行存款27.1百萬美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8百萬美元)作為銀行借款的擔保。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借貸為105.1百萬美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9.9百萬美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淨負債權益比率為75.1%(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6.5%)，乃按年末的淨負債(借貸減去現金及銀行結餘)除以總權益計算得出。

本集團交易貨幣所承受的外幣風險屬於細微，因為本集團附屬公司持有的大部分金融資產及負債均以該等附屬公司的有關功能貨幣計值。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密切監察外匯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外幣風險。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銀行存款及應收票據，面值合計31.1百萬美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1百萬美元)及司太立上市股票市值100.1百萬美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已就本集團取得銀行融資及銀行借貸及同系附屬公司取得銀行借貸作出抵押。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已訂約但尚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撥備的資本開支為0.7百萬美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9百萬美元)。

### 或然負債

#### 訴訟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六日，本公司宣佈，根據深圳海王的控股公司所刊發之公告，深圳海王(作為原告)向本公司的子公司寧波立華提出法律訴訟(「訴訟」)。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四日，寧波立華收到有關訴訟的傳票。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五日，寧波立華和深圳海王初步交換了證據。於訴訟中，深圳海王指稱由寧波立華提供的產品使用銀杏葉提取物而導致其蒙受某程度的損失，因此向寧波立華追討賠償約人民幣70百萬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10.1百萬美元)及相關法律費用。本集團已就訴訟向其中國法律顧問尋求初步意見，基於截至本財務報表日期的現有資訊，其認為深圳海王追討的金額極具爭議性，但由於本集團未能可靠地評估撥備金額，因此本集團並無就該訴訟作出任何撥備。本公司將根據適用法律全力維護公司及其股東之利益，積極應訴及激烈抗辯。本公司將密切留意該事項的發展，如有任何重大發展，將會適時另行刊發公告。

#### 已發行財務擔保

本集團已就吉林海資(本集團同系附屬公司)作出的借款向銀行發行擔保。於該擔保下，本集團須承擔吉林海資自銀行提取的最多人民幣130,000,000元(相等於18,740,000美元)的借款。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本集團就任何擔保而被提出索償的機會甚低，吉林海資無法償還其借款的可能性極微。自動用銀行融資以來，概無出現任何違約或未償還的情況。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已發行擔保的負債上限為吉林海資所提取的金額人民幣100,000,000元作出擔保(相等於14,415,000美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

###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五日，本集團透過上海證券交易所的場內大宗交易合共出售司太立4,175,000股股份。朗生的出售總代價約為26.04百萬美元。本集團應佔出售收益淨額(稅前)約為19.08百萬美元。本集團於司太立的股權因出售由16.1%減少至12.6%。根據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九日宣佈的股份減持計劃，自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五日起六個月內，朗生可能按司太立的大宗交易價進一步出售司太立股份至約8.05%，並減少其於司太立的股權一半至8.05%。

###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逾830名員工。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成本為14.5百萬美元。本集團之員工薪酬經參考個人工作表現、專業資格、行業經驗及相關市場趨勢而釐定，當中包括薪金、津貼、醫療保險及公積金。

本集團之員工薪酬維持於競爭水準，並會每年檢討，屆時會密切參考有關勞工市場及經濟情況。本集團通過內部課程及工作坊之形式向員工提供職業提升培訓，並鼓勵員工參加與本集團業務相關之培訓課程。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約89.5百萬美元(二零一六年：94.8百萬美元)，較去年下降5.6%。年度溢利達15.6百萬美元(二零一六年：3.8百萬美元)，較去年大幅上升。主要受到一次性因素影響：(1)出售4,175,000股之聯營公司，司太立股份(約佔司太立3.48%股權)，出售價格為每股司太立股份人民幣43.11元，出售所得款項總額合共為人民幣180.0百萬元(相當於約26.1百萬美元)。集團獲得部分出售聯營公司收益(稅後)15.4百萬美元；(2)收到有關寧波立華植提和寧波立華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在中國寧波因暴雨發生的水災，導致庫存損失之相關保險索償及部分利息人民幣17.6百萬元，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度，已撇銷該部分庫存損失人民幣26.7百萬元(相當於約4.3百萬美元)；(3)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寧波立華與深圳海王簽訂和解協議，寧波立華同意向深圳海王繳納賠償4.6百萬美元，金額於二零一七年內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其中醫藥分部的收入較去年上升5.8%，分部利潤基本持平。朗生專科藥產品帕夫林錄得收入約50.5百萬美元(二零一六年：約43.8百萬美元)，較去年上升15.2%。嗎替麥

考酚酯分散片和來氟米特片共錄得收入約6.5百萬美元(二零一六年：約7.4百萬美元)，較去年下降11.9%，主要因為代理產品受兩票制影響。特色藥產品(主要包括八珍顆粒、丁硼乳膏、複方甘草口服溶液等)共錄得收入約6.6百萬美元(二零一六年：約7.2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下降8.6%。

醫療美容產品分部收入較去年下降26.9%，分部利潤下降4.2百萬美元。下降原因主要為新產品膚美達膠原蛋白針劑仍處於市場庫存消化階段。與此同時，可復美類人膠原蛋白敷料(可復美)及玉澤兩款產品均比去年有了較大的增長，增長率分別為26.3%及21.0%。預期因為兩票制，2018年可復美銷售會有較大的影響。

本集團以萃健為平台發展健康業務。健康產品分部(包括植物提取及保健產品)因對架構及產能的調整，收入較去年下降4.3百萬美元，分部利潤增長1.4百萬美元。

### 醫藥領域

隨著醫改深入推進，兩票制、藥品零加成、醫保控費、一致性評價、醫療聯合體集中議價採購等政策落地，讓行業面臨新的機遇與挑戰。國家推出多項政策指導，力求進一步壓縮藥品價格、減縮中間流通環節，預計藥價下降將成未來趨勢。行業將加速洗牌，市場格局逐步重塑。隨著醫改步入攻堅階段，醫藥領域需要進一步改革創新，為推進健康中國建設提供堅強保障。為了順應國家政策及應對藥價下降的壓力，本集團進行了戰略調整並將逐步落實。

目前，本集團的核心業務是風濕免疫領域專科藥。未來的目標是繼續擴大專科藥的醫院覆蓋。本集團已開始重組銷售隊伍架構、優化銷售人員的激勵政策使其發揮更有效的激勵作用。本集團亦將著手大幅降低各項費用、降費增效，努力提升公司競爭力和盈利能力。

非專科藥方面，當前，重視發展中醫藥已經明確被列為國家戰略，中醫藥行業未來發展空間廣闊。集團已從其眾多獲得批文的傳統特色藥中精選出合適產品，加大對八珍顆粒、氣血康等特色藥產品的投入，在進行對醫院銷售的同時加強開拓零售市場，以進



一步提升集團醫藥板塊的銷售規模與盈利能力。特色藥零售市場的價格，預計受政策的影響較專科藥輕微。

總括而言，本集團在風濕免疫領域繼續保持領先地位，核心產品帕夫林依然保持穩定增長。集團的目標是通過一段時間由現在的單一專科藥核心產品，發展出多個包括專科藥及特色藥在內的核心產品。同時加大專科藥和特色藥的醫院覆蓋、嚴控費用支出，提升朗生醫藥板塊的產品結構、收入結構和盈利能力。

朗生新行政總裁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上任，將會積極推進朗生的業務發展和執行朗生既定的戰略。

### 醫療美容領域

當前醫療美容行業成為消費熱點，市場容量大且成長迅速。隨著醫療技術的發展，更安全的醫美療程和更顯著的效果也吸引了更多消費者。集團以其擁有的在中國唯一獲得CFDA批准的醫用膠原充填劑「膚美達」為起點，進入美容業務。集團在過去兩年透過不同的銷售模式探尋膚美達的市場反應。歷時兩年的探索後，集團對膚美達銷售策略進行了新的調整，形成「生美導客、醫美注射」的銷售閉環，同時為朗生自研的高端系列護膚品在生美加盟店的銷售打下基礎。

集團在二零一八年亦將重點開發非醫療類美容產品線，透過與第三方合作、代理及自主研發等方式，計劃開發包括面膜及系列護膚品等在內的美容產品。產品線的豐富相信對與美容機構的合作、擴展客源、加大市場覆蓋上會起到積極作用，並與膚美達產生協同效應。

集團藥妝產品玉澤致力於從根源上解決皮膚屏障受損引起的肌膚問題。玉澤持續增長，近來在兒科等新領域的開拓上取得了較大的進展，品牌優勢得到進一步增強。

於二零一七年新簽約的經銷品牌芭睿芭睿護膚品，以其生物科技背景和研發力量，為集團在醫療美容和生活美容領域的發展注入了新生力量，將有利於加強和醫美消費人群的黏合度。

集團繼續堅定地加快醫美平台發展的步伐，高度重視並積極豐富醫美產品線，以保證醫美平台長期快速的發展及獲取良好回報。

## 健康領域

目前，植物提取物的應用已經從傳統藥物和食品，擴展至保健食品、食品添加劑、化妝品、飼料添加劑等多個領域。同時，中國政府監管部門也在加速完善植物提取物標準體系，規範和淨化植物提取行業市場環境。未來植物提取行業將朝向合規、集中方向發展，多重因素助力大健康領域整體規模提升。

為了增強集團在中國植物提取和保健品領域的核心競爭力，在二零一六年，集團公告向萃健增資，共同以萃健為平台發展植物提取及保健品業務。未來將繼續堅持以大產品為銷售方向，加速技術轉型，發揮朗生和萃健的互補優勢，積極完成質量標準產品的設計和生產，為健康平台的長遠發展打下堅實基礎。

## 財務回顧

### 收入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為89.5百萬美元(二零一六年：94.8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減少5.6%。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醫藥收入為68.2百萬美元(二零一六年：64.5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上升5.8%。醫療美容產品收入為13.2百萬美元(二零一六年：18.0百萬美元)，較去年減少26.9%。健康產品的收入為8.1百萬美元(二零一六年：12.3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下降34.6%。

核心專科藥產品帕夫林錄得收入50.5百萬美元(二零一六年：43.8百萬美元)。嗎替麥考酚酯分散片和來氟米特片共錄得收入約6.5百萬美元(二零一六年：約7.4百萬美元)，較去年下降11.9%。

### 毛利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毛利51.9百萬美元(二零一六年：53.8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減少3.5%。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整體毛利率為58.0%(二零一六年：56.7%)，較去年同期上升1.3%。

整體毛利率相比去年上升之主要因為產品銷售結構改變，毛利率較低的健康產品銷售比重下降，由二零一六年佔收入總額的13.0%，下降至二零一七年佔收入總額的9.0%。

###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1.3百萬美元(二零一六年：2.1百萬美元)，較去年下降40.1%，下降原因主要因為二零一七年政府補貼比去年下降0.9百萬美元。本集團收到的政府補貼主要來自地方政府，部分用於嘉許本集團開發高科技藥品的表現。

###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開支上升5.4%，達到30.9百萬美元，去年同期為29.3百萬美元。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開支佔本集團總收入上升3.6%，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34.5%，去年同期則為30.9%。上升原因主要為新產品膚美達膠原蛋白針劑仍處於市場發展投入階段。

管理層相信醫藥與醫療美容產品的營銷模式及學術推廣優勢，是其保持市場領先地位的重要因素。本集團致力提高醫藥與醫療美容產品的知名度，積極開展教育活動。透過在全國各地舉行學術推廣座談會，使醫生和用家都能對此類產品的藥理、功效和優點等有更清晰的概念。

###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行政開支為12.8百萬美元(二零一六年：15.6百萬美元)，較去年減少17.7%。本集團行政開支佔本集團總收入下降2.1%，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14.3%，去年同期則為16.4%。以人民幣計算，總行政開支下降約17.1百萬人民幣。原因包括匯兌收益3.1百萬人民幣(二零一六年：匯兌虧損0.7百萬人民幣)，另外其他費用(績效、差旅費、會務費、顧問費、招聘費等)下降約10.8百萬人民幣。

### 財務成本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財務成本增加0.6百萬美元。主要由於集團平均銀行借款增加及實際年利率從二零一六年的3.56%增加到二零一七年的3.86%。

### 應佔聯營公司的除稅後溢利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佔聯營公司的除稅後溢利為1.3百萬美元(二零一六年：1.5百萬美元)。

### 所得稅開支

寧波立華獲高新技術企業認證，享有15%所得稅優惠政策。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所得稅法實施細則，除寧波立華外，其他中國附屬公司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15.6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的3.8百萬美元上升11.8百萬美元。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主要以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淨額應付其營運資金及其他資金所需，於經營現金流量不足以應付資金需求時，則會不時尋求外部融資（包括銀行借款）。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約為4.3百萬美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負債淨值約為13.5百萬美元），流動比率為1.0（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9）。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8.9百萬美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1百萬美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已抵押銀行存款32.6百萬美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1百萬美元）作為銀行借款的擔保。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借款為99.1百萬美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5.1百萬美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淨負債權益比率為56.5%（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5.1%），乃按年末的淨負債（借款減去現金及銀行結餘）除以總權益計算得出。

本集團交易貨幣所承受的外幣風險屬於細微，因為本集團附屬公司持有的大部分金融資產及負債均以該等附屬公司的有關功能貨幣計值。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密切監察外匯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外幣風險。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銀行存款及應收票據，面值合計36.1百萬美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1百萬美元)及司太立上市股票市值44.3百萬美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1百萬美元)，已就本集團取得銀行融資及銀行借貸及同系附屬公司取得銀行借款作出抵押。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已訂約但尚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撥備的資本開支為1.8百萬美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7百萬美元)。

### 或然負債

#### 已發行財務擔保

本集團已就本集團同系附屬公司吉林海資生物工程技術有限公司(「吉林海資」)作出的借款向銀行發出擔保。於該擔保下，本集團須承擔吉林海資自銀行提取的最多人民幣130,000,000元(相等於19,895,000美元)的借款。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須承擔的擔保負債上限為吉林海資所提取的金額人民幣122,460,000元(相等於18,741,000美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0,000,000元(相等於14,415,000美元))。由於該擔保的公平值並不重大且本公司董事認為根據該擔保而向本公司提出索償的可能性甚微，因此該財務擔保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

除此之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五日，本集團透過上海證券交易所的場內大宗交易合共出售司太立4,175,000股股份。出售所得款項總額合共為人民幣180.0百萬元，集團獲得部分出售聯營公司收益(稅後)15.4百萬美元。本集團應佔部分出售收益淨額(稅後)約為15.4百萬美元。本集團於司太立的股權因出售由16.1%減少至12.6%。

###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逾790名員工。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成本為16.3百萬美元。本集團之員工薪酬經參考個人工作表現、專業資格、行業經驗及相關市場趨勢而釐定，當中包括薪金、津貼、醫療保險及公積金。

本集團之員工薪酬維持於競爭水準，並會每年檢討，屆時會密切參考有關勞工市場及經濟情況。本集團通過內部課程及工作坊之形式向員工提供職業提升培訓，並鼓勵員工參加與本集團業務相關之培訓課程。

##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業務回顧

二零一八年，國家新的醫藥政策給行業帶來了劇變，與此同時，國家也推行並正在落實一系列慢病管理及治療的政策、新藥註冊政策優化給行業發展帶來了新的機遇。在此背景下，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任命陳力先生為本集團常務執行董事、執行委員會成員及集團行政總裁職務。應董事會要求，在陳力先生及管理層的領導下，本集團及時調整了管理策略，重點明確了三優工作原則：產品及推廣資源優化；績效及利潤優化；人員及流程優化；在這一高效指導的經營方針：本集團聚焦發展自有核心產品和高毛利產品，提升銷售人員人均產出及績效，優化費用結構和投向，致力執行新的經營策略以增加利潤及現金流，同時更有效地控制商業風險，儘管這修正對短期業績造成一定的影響，但對集團長期業務發展、經營風險降低及戰略目標實現都將產生積極和正面的影響。

二零一八年集團錄得收入56.9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89.5百萬美元)，較二零一七年同期下降36.4%。期內的銷售費用為17.1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30.9百萬美元)，較二零一七年下降44.6%。二零一八年期內溢利約達0.2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15.6百萬美元)。溢利下降主要受以下因素影響：(1)二零一八年因出售浙江司太立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司太立」)股份獲得5.1百萬美元的部分出售聯營公司收益(稅後)，較二零一七年15.4百萬美元大幅減少10.3百萬美元；(2)二零一七年有一筆2.6百萬美元因為水災保險賠償的一次性收入；(3)因應集團策略調整，重點發展集團自有核心產品和高毛利產品，代理產品(包括可復美、玉澤、赫派等)的銷售收入較二零一七年年度顯著下降，約下降14.3百萬美元；及(4)為更有效管理營運資金，以加強現金流優先為考慮降低分銷渠道庫存量，因而導致了暫時性醫藥產品的當期銷售收入及毛利，但經營策略調整並不會對終端銷售造成重大影響。

其中醫藥分部的收入為48.1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68.2百萬美元)較二零一七年下降29.6%；毛利27.6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45.8百萬美元)，較二零一七年下降39.7%；

分部利潤12.7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19.7百萬美元)，較二零一七年下降35.5%。醫藥分部的收入及利潤下降主要受到減少代理產品銷售收入及降低分銷渠道庫存量的影響。

醫療美容產品分部的收入2.3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13.2百萬美元)，較二零一七年下降82.3%，主要受到代理產品銷售收入減少的影響；毛利1.4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4.9百萬美元)，較二零一七年下降70.8%；該分部虧損為0.2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分部利潤1.0百萬美元)。

本集團以萃健控股有限公司(「萃健」)為平台發展健康業務。健康產品分部因對架構及產能的持續調整，優先推廣高利潤以及有特色產品，收入6.5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8.1百萬美元)，較二零一七年下降19.6%；毛利1.2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1.1百萬美元)，較二零一七年上升7.0%；分部利潤0.6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0.3百萬美元)，較去年上升96.5%。

### 醫藥領域

在中國醫藥行業整體增長放緩、各項醫藥醫療新規不斷出台，以及「兩票制」政策全面實施的背景下，中國醫藥市場的生態環境發生了巨大的轉變。本集團提高管理效率，減少流程，對現有醫藥分部管理架構和流程進行調整，裁減低產出和非關鍵崗位人員，並擴大重點醫院及重點科室覆蓋提高人均產出，優化銷售人員的激勵政策使其發揮更有效的激勵作用；大幅度降低銷售費用，同時集中資源專注於重點自有產品銷售和市場：強調帕夫林是風濕免疫的必備良藥，早用早有效，長用常安全的特色；加強新適確得消炎抑菌，雙效合一；整體朝向學術化、品牌化、多覆蓋的策略前進；同時集團也加大對帕夫林等核心產品在作用機制和新適應症及產品國際化等方面的研發投入。

二零一八年公司繼續聚焦醫藥業務，致力於風濕、皮膚免疫領域專科藥業務，同時積極推進口腔科、兒科領域推廣。與此同時公司繼續發掘擁有的豐富醫藥產品資源，比如重新上市氣血康口服液，進一步提升集團醫藥業務的銷售規模與盈利能力。

雖然醫藥行業面臨諸多挑戰，但管理層相信隨著醫改的不斷深化，行業將進一步優化，從中長期來看，醫藥行業仍然是一個朝陽行業，市場規模將持續增長。本集團將堅持大免疫大健康戰略，在充滿挑戰的行業環境，不斷穩固和提升本集團在市場的地位，達到健康可持續發展。

### 醫療美容領域

本集團將策略並慎重地加快醫美業務發展，繼續堅定加快醫美平台發展的步伐，高度重視並積極豐富醫美架構及產品線，上市聖博睿生物抗衰老系列，同時膚美達新推出0.5ml規格，細化醫療美容的精準應用。通過二零一八年七月集團在北京成功收購了一家自營醫美機構，經過重新裝修後已經正式開始運營，在此基礎上有序擴大生美聯盟的數量，通過自營醫美中心與吸引生美加盟店合營的經營模式，開拓公司的醫美業務領域；與此同時加快開發琅博滋系列和青春運動系列，為更多的消費者提供優質高效產品，以保證醫美平台長期快速的發展及良好利潤回報。

二零一八年集團重點開發非醫療類美容產品線，透過與第三方合作、代理及自主研發等方式，開發包括面膜及系列護膚品等在內的美容產品，預計二零一九將陸續上市。本集團二零一八年年底以1,400萬元人民幣(相當於約2.0百萬美元)現金作交易對價購入天津強微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20%股權，該公司主要從事新型工業酶製劑、分子生物學工具酶、化妝品生物活性因數和生物護膚品的研發和產業化；透過加強研發能力及結合生美聯盟逐步實現生活美容和醫療美容聯盟的全鏈覆蓋。收購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八日完成。

### 健康領域

為增強本集團在中國植物提取和保健品領域的核心競爭力，二零一六年，本集團向萃健增資，共同以萃健為平台發展植提及保健品業務。在「濃縮自然、延展人生」的品牌推廣下，二零一八年深挖合作客戶潛力，同時加大新客戶開發，繼續堅持大客戶大產品為銷售方向，發揮朗生和萃健的互補優勢，加速植提產品新工藝研發，拉大與競品區隔及展現獨有特色，為健康平台的長遠發展打下堅實基礎。

萃健的業務對朗生的大健康發展策略至關重要，集團將繼續共同以萃健為平台發展植提及保健品業務。萃健的大產品大客戶策略經過幾年的努力，二零一九年預計將見到成果。新產品經過多年的申報，將在二零一九年準備就緒，初步回饋令人鼓舞。同時萃



健三款藥食同源產品將率先進入市場，第一款產品計劃在二零一九年四月底上市。公司將在植物提取和保健品兩條線同時發力，形成品牌效應。

## 投資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六日出售2,400,000股之司太立股份(約佔司太立2.0%股權)，出售價格為每股司太立股份人民幣27.22元，出售所得款項總額合共為人民幣65.33百萬元(相當於約9.85百萬美元)。集團獲得部分出售聯營公司收益(稅後淨額)5.1百萬美元。

該次出售後，朗生仍持有司太立股份12,775,000股(約佔司太立10.6%股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為24.0百萬美元(相對司太立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收市價人民幣26.38元計算，該持股市值約49.10百萬美元)。

誠如本集團標題為《可能進行的非常重大出售事項：有關出售司太立股份》之公告，本集團將視司太立股份市價、股市總體情況進一步出售司太立股份。集團將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規定，並就此適時另行刊發公告。

## 財務回顧

### 收入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為56.9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89.5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減少36.4%。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醫藥收入為48.1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68.2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減少29.6%。醫療美容產品收入為2.3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13.2百萬美元)，較去年減少82.3%。健康產品的收入為6.5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8.1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下降19.6%。

核心專科藥產品帕夫林錄得收入32.4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50.5百萬美元)。嗎替麥考酚酯分散片和來氟米特片共錄得收入約3.8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約6.5百萬美元)，較去年下降41.4%。

## 毛利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毛利30.3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51.9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減少41.7%。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整體毛利率為53.2%(二零一七年：58.0%)，較去年同期減少4.8%。

整體毛利率相比去年減少之主要因為產品銷售結構改變，毛利率較低的健康產品銷售比重上升，由二零一七年佔收入總額的9%，上升至二零一八年佔收入總額的11.4%。

##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2.2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1.3百萬美元)，較去年上升75.7%，上升原因主要因為二零一八年政府補貼比去年上升0.4百萬美元。本集團收到的政府補貼主要來自地方政府，部分用於嘉許本集團開發高科技藥品的表現。

##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開支下降44.6%，達到17.1百萬美元，去年同期為30.9百萬美元。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開支佔本集團總收入下降4.4%，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30.1%，去年同期則為34.5%。下降原因主要為執行幾項控制銷售開支的措施。

管理層相信醫藥與醫療美容產品的營銷模式及學術推廣優勢，是其保持市場領先地位的重要因素。本集團致力提高醫藥與醫療美容產品的知名度，積極開展教育活動。透過在全國各地舉行學術推廣座談會，使醫生和用家都能對此類產品的藥理、功效和優點等有更清晰的概念。

##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行政開支為15.9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12.8百萬美元)，較去年上升23.7%。本集團行政開支佔本集團總收入上升13.6%，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27.9%，去年同期則為14.3%。以人民幣計算，總行政開支上升約18.8百萬人民幣。主要原因包括匯兌虧損1.2百萬人民幣(二零一七年：匯兌收益3.1百萬人民幣)及陳舊存貨減值撥備上升約8.9百萬人民幣。

### 財務成本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財務成本增加0.3百萬美元。主要由於集團平均銀行借款增加及實際年利率從二零一七年的3.86%增加到二零一八年的4.71%。

### 應佔聯營公司的除稅後溢利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佔聯營公司的除稅後溢利為0.9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1.3百萬美元)。

### 所得稅開支

寧波立華製藥有限公司(「寧波立華」)獲高新技術企業認證，享有15%所得稅優惠政策。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所得稅法實施細則，除寧波立華外，其他中國附屬公司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0.2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的15.6百萬美元下降15.4百萬美元。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主要以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淨額應付其營運資金及其他資金所需，於經營現金流量不足以應付資金需求時，則會不時尋求外部融資(包括銀行借款)。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值約為2.6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資產淨值約為4.3百萬美元)，流動比率為1.0(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11.6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9百萬美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已抵押銀行存款22.0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6百萬美元)作為銀行借款的擔保。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借款為87.2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9.1百萬美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淨負債權益比率為60.7%(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6.5%)，乃按年末的淨負債(借款減去現金及銀行結餘)除以總權益計算得出。

本集團交易貨幣所承受的外幣風險屬於細微，因為本集團附屬公司持有的大部分金融資產及負債均以該等附屬公司的有關功能貨幣計值。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密切監察外匯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外幣風險。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銀行存款面值合計22.0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銀行存款及應收票據面值合計36.1百萬美元)及司太立上市股票市值40.7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3百萬美元)，已就本集團取得銀行融資及銀行借貸及同系附屬公司取得銀行借款作出抵押。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已訂約但尚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撥備的資本開支為3.6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百萬美元)。

### 已發行財務擔保

本集團已就本集團同系附屬公司吉林海資生物工程技術有限公司(「吉林海資」)作出的借款向銀行發出擔保。於該擔保下，本集團須承擔吉林海資自銀行提取的最多人民幣130,000,000元(相等於18,942,000美元)的借款。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須承擔的擔保負債上限為吉林海資所提取的金額人民幣107,460,000元(相等於15,657,000美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2,460,000元(相等於18,741,000美元))。

除此之外，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六日，本集團透過上海證券交易所的場內大宗交易合共出售司太立2,400,000股股份。出售所得款項總額合共為人民幣65.33百萬元，集團獲得部分出售聯營公司收益(稅後淨額)5.1百萬美元。本集團於司太立的股權因出售由12.6%減少至10.6%。

###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逾622名員工。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成本為14.5百萬美元。本集團之員工薪酬經參考個人工作表現、專業資格、行業經驗及相關市場趨勢而釐定，當中包括薪金、津貼、醫療保險及公積金。

本集團之員工薪酬維持於競爭水準，並會每年檢討，屆時會密切參考有關勞工市場及經濟情況。本集團通過內部課程及工作坊之形式向員工提供職業提升培訓，並鼓勵員工參加與本集團業務相關之培訓課程。

###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本集團已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以收購天津強微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強微特」）2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4.0百萬元（相當於約2.0百萬美元），其主要從事新型工業酶製劑、分子生物學工具酶、化妝品生物活性因子和生物護膚品的研發和產業化。該收購事項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八日完成，強微特因此成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下文載列司太立集團之財務資料，當中包括司太立集團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司太立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各年度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其摘抄自司太立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以及司太立集團於2018年9月30日之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誠如司太立各年年度報告所述，司太立之獨立核數師認為，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之綜合財務報表真實及公平反映了司太立集團之財務狀況司太立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各年之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項目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止 九個月
一、營業總收入	710,939,018.55	672,945,253.58	695,660,000.85	634,188,755.13
其中：營業收入	710,939,018.55	672,945,253.58	695,660,000.85	634,188,755.13
利息收入				
已賺保費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二、營業總成本	630,358,790.69	581,322,966.67	602,187,782.69	524,900,251.92
其中：營業成本	444,290,675.59	416,241,477.44	437,172,364.00	371,361,210.00
利息支出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賠付支出淨額				
提取保險合同準備金淨額				
保單紅利支出				
分保費用				
稅金及附加	10,073,718.04	7,005,315.24	5,204,415.79	7,730,441.58
銷售費用	8,587,941.05	9,700,182.25	11,012,374.29	6,920,814.70
管理費用	125,087,738.78	124,422,678.68	108,724,118.61	106,628,306.34
財務費用	38,882,780.79	22,656,252.97	36,672,136.42	30,095,908.00
資產減值損失	3,435,936.44	1,297,060.09	3,402,373.58	2,163,571.30
加：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損失以「-」號填列)				
投資收益(損失以「-」號填列)	19,798,954.45	1,794,805.38	207,382.05	1,834,287.03
其中：對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				
投資收益	1,576,832.62	407,033.69	-	-
資產處置收益(損失以「-」號填列)	62,752.52	36,053.47	557,959.52	-329,479.85
匯兌收益(損失以「-」號填列)				
其他收益	6,430,792.46	-	-	4,232,537.85
三、營業利潤(虧損以「-」號填列)	106,872,727.29	93,453,145.76	94,237,559.73	115,025,848.24
加：營業外收入	2,734,563.82	7,789,116.95	7,141,635.15	1,898,693.68
減：營業外支出	6,114,942.43	3,793,725.74	8,007,336.84	7,884,636.21

項目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止 九個月
四、利潤總額(虧損總額以「-」號填列)	103,492,348.68	97,448,536.97	93,371,858.04	109,039,905.71
減：所得稅費用	22,067,384.78	21,542,959.41	19,905,338.36	24,867,091.82
五、淨利潤(淨虧損以「-」號填列)	81,424,963.90	75,905,577.56	73,466,519.68	84,172,813.89
(一)按經營持續性分類				
1.持續經營淨利潤 (淨虧損以「-」號填列)	81,424,963.90	75,905,577.56	73,466,519.68	84,172,813.89
2.終止經營淨利潤 (淨虧損以「-」號填列)				
(二)按所有權歸屬分類				
1.少數股東損益	-1,692,010.46	-215,962.17	4,522,401.56	-621,490.39
2.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83,116,974.36	76,121,539.73	68,944,118.12	84,794,304.28
六、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歸屬母公司所有者的				
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一)以後不能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1.重新計量設定受益計劃淨負債或 淨資產的變動				
2.權益法下在被投資單位不能重分類進 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額				
(二)以後將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1.權益法下在被投資單位以後將重分類 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中享有的 份額				
2.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3.持有至到期投資重分類為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損益				
4.現金流量套期損益的有效部分				
5.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				
6.其他				
歸屬於少數股東的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七、綜合收益總額	81,424,963.90	75,905,577.56	73,466,519.68	84,172,813.89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綜合收益總額	83,116,974.36	76,121,539.73	68,944,118.12	84,794,304.28
歸屬於少數股東的綜合收益總額	-1,692,010.46	-215,962.17	4,522,401.56	-621,490.3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9	0.68	0.77	0.70
(二)稀釋每股收益(元/股)	0.69	0.68	0.77	0.70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及於2018年9月30日

項目	二零一七年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於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b>流動資產：</b>				
貨幣資金	197,631,383.33	162,944,712.38	126,488,534.31	182,050,931.76
結算備付金				
拆出資金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資產				
應收票據	84,506,829.42	34,303,168.76	25,879,705.21	103,865,705.37
應收賬款	154,758,968.16	103,058,424.32	114,989,280.45	184,578,576.09
預付款項	7,144,899.69	1,847,975.25	3,864,529.21	13,280,990.74
應收保費				
應收分保賬款				
應收分保合同準備金				
應收利息				
應收股利				
其他應收款	9,881,627.33	1,482,427.77	2,639,191.99	17,895,444.6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存貨	286,671,275.92	299,011,323.60	210,164,689.14	291,092,703.91
持有待售資產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資產				
其他流動資產	43,987,666.95	100,723,416.54	26,957,000.47	4,089,845.29
流動資產合計	784,582,650.80	703,371,448.62	510,982,930.78	796,854,197.76
<b>非流動資產：</b>				
發放貸款和墊款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3,000,000.00	3,000,000.00	-
持有至到期投資				
長期應收款				
長期股權投資	18,183,866.31	18,407,033.69	-	19,256,211.76
投資性房地產				
固定資產	763,843,687.92	648,250,211.08	530,271,002.65	747,676,418.90
在建工程及工程物資	314,502,630.62	382,368,137.43	319,510,077.71	361,732,070.38
固定資產清理				
生產性生物資產				
油氣資產				
無形資產	100,713,268.02	102,399,003.49	104,575,139.41	98,347,036.68
開發支出	9,341,439.53	962,667.50	-	17,022,609.34
商譽				
長期待攤費用	10,185,615.35	10,199,167.78	5,430,346.65	8,866,419.07
遞延所得稅資產	4,200,925.88	4,141,188.94	3,209,036.40	6,249,772.77
其他非流動資產	7,816,418.00	20,420,079.00	1,325,051.52	97,614,906.92
非流動資產合計	1,228,787,851.63	1,190,147,488.91	967,320,654.34	1,356,765,445.82
資產總計	2,013,370,502.43	1,893,518,937.53	1,478,303,585.12	2,153,619,643.58



項目	二零一七年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於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b>流動負債：</b>				
短期借款	408,068,400.00	434,000,000.00	449,902,000.00	483,112,758.32
向中央銀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業存放				
拆入資金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應付賬款	62,519,341.07	71,570,479.49	87,435,157.76	184,380,520.07
預收款項	1,206,518.76	2,694,013.41	502,638.42	1,366,435.9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應付手續費及佣金				
應付職工薪酬	19,537,647.49	20,409,920.40	20,405,052.48	16,483,397.88
應交稅費	6,636,320.80	8,989,522.57	11,116,557.59	13,084,022.64
應付利息	1,450,790.00	1,475,868.48	1,489,020.34	264,855.95
應付股利				
其他應付款	6,097,920.60	5,393,631.53	3,765,377.03	4,083,645.67
應付分保賬款				
保險合同準備金				
代理買賣證券款				
代理承銷證券款				
持有待售負債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126,600,000.00	104,300,000.00	70,000,000.00	101,400,000.00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632,116,938.72	648,833,435.88	644,615,803.62	804,175,636.51
<b>非流動負債：</b>				
長期借款	490,300,000.00	387,400,000.00	354,281,345.70	435,700,000.00
應付債券				
其中：優先股				
永續債				
長期應付款				
長期應付職工薪酬				
專項應付款				
預計負債				
遞延收益	18,513,620.50	30,270,522.34	21,708,034.05	17,131,249.97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其他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負債合計	508,813,620.50	417,670,522.34	375,989,379.75	452,831,249.97
負債合計	1,140,930,559.22	1,066,503,958.22	1,020,605,183.37	1,257,006,886.48

項目	二零一七年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於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b>所有者權益</b>				
股本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9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權益工具				
其中：優先股				
永續債				
資本公積	455,977,700.41	455,977,700.41	156,566,700.41	455,977,700.41
減：庫存股				
其他綜合收益				
專項儲備				
盈餘公積	54,168,957.18	41,079,171.50	30,117,836.22	54,168,957.18
一般風險準備				
未分配利潤	227,036,409.40	193,009,220.72	163,849,016.27	251,830,713.68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權益合計	857,183,066.99	810,066,092.63	440,533,552.90	881,977,371.27
少數股東權益	15,256,876.22	16,948,886.68	17,164,848.85	14,635,385.83
所有者權益合計	872,439,943.21	827,014,979.31	457,698,401.75	896,612,757.10
負債和所有者權益總計	2,013,370,502.43	1,893,518,937.53	1,478,303,585.12	2,153,619,643.58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

項目	2017年1-12月											
	其他權益工具				資本公積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權益			一般 盈餘公積	未分配 利潤	少數 股東權益	所有者 權益合計
	股本	優先股	永續債	其他		減： 庫存股	其他 綜合收益	專項儲備				
一、上年期末餘額	120,000,000.00				455,977,700.41				41,079,171.50	193,009,220.72	16,948,886.68	827,014,979.31
加：會計政策變更												
前期差錯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其他												
二、本年期初餘額	120,000,000.00				455,977,700.41				41,079,171.50	193,009,220.72	16,948,886.68	827,014,979.31
三、本期增減變動金額(減少以「-」號填列)									13,089,785.68	34,027,188.68	-1,692,010.46	45,424,963.90
(一)綜合收益總額										83,116,974.36	-1,692,010.46	81,424,963.90
(二)所有者投入和減少資本												
1.股東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資本												
3.股份支付計入所有者權益的金額												
4.其他												
(三)利潤分配									13,089,785.68	-49,089,785.68		-36,000,000.00
1.提取盈餘公積									13,089,785.68	-13,089,785.68		-
2.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3.對所有者(或股東)的分配										-36,000,000.00		-36,000,0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權益內部結轉												
1.資本公積轉增資本(或股本)												
2.盈餘公積轉增資本(或股本)												
3.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4.其他												
(五)專項儲備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餘額	120,000,000.00				455,977,700.41				54,168,957.18	227,036,409.40	15,256,876.22	872,439,943.21

項目	2016年1-12月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權益											
	其他權益工具				資本公積	減：其他			一般 盈餘公積	未分配 利潤	少數 股東權益	所有者 權益合計
股本	優先股	永續債	其他	庫存股		綜合收益	專項儲備	風險準備				
一、上年期末餘額	90,000,000.00				156,566,700.41				30,117,836.22	163,849,016.27	17,164,848.85	457,698,401.75
加：會計政策變更												
前期差錯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其他												
二、本年期初餘額	90,000,000.00				156,566,700.41				30,117,836.22	163,849,016.27	17,164,848.85	457,698,401.75
三、本期增減變動金額(減少以「-」號填列)	30,000,000.00				299,411,000.00				10,961,335.28	29,160,204.45	-215,962.17	369,316,577.56
(一)綜合收益總額										76,121,539.73	-215,962.17	75,905,577.56
(二)所有者投入和減少資本	30,000,000.00				299,411,000.00							329,411,000.00
1.股東投入的普通股	30,000,000.00				299,411,000.00							329,411,000.00
2.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資本												
3.股份支付計入所有者權益的金額												
4.其他												
(三)利潤分配									10,961,335.28	-46,961,335.28		-36,000,000.00
1.提取盈餘公積									10,961,335.28	-10,961,335.28		-
2.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3.對所有者(或股東)的分配										-36,000,000.00		-36,000,0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權益內部結轉												
1.資本公積轉增資本(或股本)												
2.盈餘公積轉增資本(或股本)												
3.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4.其他												
(五)專項儲備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餘額	120,000,000.00				455,977,700.41				41,079,171.50	193,009,220.72	16,948,886.68	827,014,979.31

項目	2015年1-12月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權益											
	其他權益工具				資本公積	減：其他			一般	未分配	少數	所有者
股本	優先股	永續債	其他	庫存股		綜合收益	專項儲備	盈餘公積				
一、上年期末餘額	90,000,000.00				156,566,700.41				23,081,900.41	151,440,833.96	11,042,447.29	432,131,882.07
加：會計政策變更												
前期差錯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其他												
二、本年期初餘額	90,000,000.00				156,566,700.41				23,081,900.41	151,440,833.96	11,042,447.29	432,131,882.07
三、本期增減變動金額(減少以「-」號填列)									7,035,935.81	12,408,182.31	6,122,401.56	25,566,519.68
(一)綜合收益總額										68,944,118.12	4,522,401.56	73,466,519.68
(二)所有者投入和減少資本											1,600,000.00	1,600,000.00
1.股東投入的普通股											1,600,000.00	1,600,000.00
2.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資本												
3.股份支付計入所有者權益的金額												
4.其他												
(三)利潤分配									7,035,935.81	-56,535,935.81		-49,500,000.00
1.提取盈餘公積									7,035,935.81	-7,035,935.81		-
2.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3.對所有者(或股東)的分配										-49,500,000.00		-49,500,0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權益內部結轉												
1.資本公積轉增資本(或股本)												
2.盈餘公積轉增資本(或股本)												
3.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4.其他												
(五)專項儲備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餘額	90,000,000.00				156,566,700.41				30,117,836.22	163,849,016.27	17,164,848.85	457,698,401.75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

項目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b>一、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銷售商品、提供勞務收到的現金	538,653,092.97	516,884,356.26	735,204,462.45
客戶存款和同業存放款項淨增加額			
向中央銀行借款淨增加額			
向其他金融機構拆入資金淨增加額			
收到原保險合同保費取得的現金			
收到再保險業務現金淨額			
保戶儲金及投資款淨增加額			
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淨增加額			
收取利息、手續費及佣金的現金			
拆入資金淨增加額			
回購業務資金淨增加額			
收到的稅費返還	5,898,994.53	7,187,192.05	4,980,777.08
收到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26,023,199.96	23,338,586.89	42,312,375.52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570,575,287.46	547,410,135.2	782,497,615.05
購買商品、接受勞務支付的現金	305,095,004.82	317,842,206.55	439,550,490.83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增加額			
存放中央銀行和同業款項淨增加額			
支付原保險合同賠付款項的現金			
支付利息、手續費及佣金的現金			
支付保單紅利的現金			
支付給職工以及為職工支付的現金	124,103,440.84	121,060,882.99	96,245,740.23
支付的各项稅費	59,177,732.60	38,479,168.46	64,198,146.27
支付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64,094,597.20	62,348,142.60	87,623,871.28
經營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552,470,775.46	539,730,400.60	687,618,248.61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8,104,512.00	7,679,734.60	94,879,366.44

項目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b>二、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收回投資收到的現金	19,266,500.00		
取得投資收益收到的現金	2,024,689.28	497,716.90	207,382.05
處置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 其他長期資產收回的現金淨額	11,049,474.49	198,159.22	3,811,809.58
處置子公司及其他營業單位收到的現金淨額			
收到其他與投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235,670,132.55	41,250,854.79	-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268,010,796.32	41,946,730.91	4,019,191.63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 其他長期資產支付的現金	90,615,419.04	188,510,616.33	244,655,093.67
投資支付的現金		18,000,000.00	-
質押貸款淨增加額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營業單位支付的現金淨額			
支付其他與投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160,000,000.00	100,000,000.00	-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250,615,419.04	306,510,616.33	244,655,093.67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7,395,377.28	-264,563,885.42	-240,635,902.04
<b>三、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吸收投資收到的現金		329,411,000.00	1,6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數股東投資收到的現金			1,6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現金	746,808,800.00	577,418,654.30	763,629,675.10
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			
收到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746,808,800.00	906,829,654.30	765,229,675.10
償還債務支付的現金	647,540,400.00	525,902,000.00	458,471,110.00
分配股利、利潤或償付利息支付的現金	88,615,320.29	84,857,188.99	90,044,553.80
其中：子公司支付給少數股東的股利、利潤			
支付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	-	55,000,000.00
籌資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736,155,720.29	610,759,188.99	603,515,663.80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0,653,079.71	296,070,465.31	161,714,011.30
<b>四、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b>	-3,537,151.03	2,809,256.57	1,127,813.65
<b>五、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額</b>	42,615,817.96	41,995,571.06	17,085,289.35
加：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98,638,105.37	56,642,534.31	39,557,224.96
<b>六、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b>	141,253,923.33	98,638,105.37	56,642,534.31

## 1. 責任聲明

本通函載有遵照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而董事共同及個別須就本通函負全責。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知及所信，本通函所載資料於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其他事宜以致本通函所載任何聲明或本通函有所誤導。

## 2. 權益披露

### (a) 董事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以下披露者外，本公司概無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視作或當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b)依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 (i) 本公司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吳鎮濤先生	全權信託創辦人及信託受益人	209,820,000 (好倉)	50.68%
李晉頤先生	實益擁有人	500,000 (好倉)	0.12%
Stephen Burnau Hunt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0,000 (好倉)	0.02%



## (ii) 相聯法團 – CIH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CIH股份數量		CIH行政 人員購股權 計劃項下 之相關CIH 股份數量	佔相聯法團已發行 股本概約百分比	
		普通股	A股	普通股	普通股	A股
吳鎮濤先生	全權信託創辦人 及信託受益人	225,156,434	8,249,276	—	60.5%	92.1%
李晉頤先生	實益擁有人	550,000	—	—	0.15%	—

## (b) 主要股東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本公司任何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所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於附帶權利在一切情況下可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擁有該類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 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好倉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	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數量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CI Pharma	實益擁有人	209,820,000 (好倉)	50.68%
國泰國際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備註1)	受控法團權益	209,820,000 (好倉)	50.68%
國泰國際生物技術及藥業 (中國)有限公司 (備註1)	受控法團權益	209,820,000 (好倉)	50.68%
國泰國際長春生物技術及 藥業有限公司 (備註1及備註3)	受控法團權益	209,820,000 (好倉)	50.68%
Cathay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s Limited (備註3)	受控法團權益	209,820,000 (好倉)	50.68%
CIH(備註1、備註2及 備註3)	受控法團權益	209,820,000 (好倉)	50.68%
國泰國際醫藥有限公司 (備註1及備註3)	受控法團權益	209,820,000 (好倉)	50.68%
吳鎮濤	全權信託創辦 人	209,820,000 (好倉)	50.68%

備註：

1. 李晉頤先生亦為國泰國際生物技術有限公司、國泰國際生物技術及藥業(中國)有限公司、國泰國際長春生物技術及藥業有限公司、CIH及國泰國際醫藥有限公司的董事。
2. Stephen Burnau Hunt先生亦為CIH的董事。
3. 吳鎮濤先生亦為國泰國際長春生物技術及藥業有限公司、Cathay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s Limited、CIH及國泰國際醫藥有限公司的董事。

### 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淡倉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主要股東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淡倉。

### 於本集團成員公司股份／註冊資本中的好倉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主要股東於本集團成員公司的任何股份中擁有任何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本公司任何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於附帶權利在一切情況下可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擁有該類股本面值10%或以上之權益或持有該股本的任何期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身為於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之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董事或僱員。

## 3. 訴訟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涉及任何重要訴訟或索償，而就董事所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涉及待決或構成威脅之重要訴訟或索償。

#### 4. 董事服務合約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與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間訂立或建議訂立任何不會於一年內屆滿或僱主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 5. 董事於本集團的資產或本集團的重大合約或安排的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於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要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於自2018年12月31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刊發之經審計賬目之編製當日)以來之任何以下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i)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所收購或出售資產；或(ii)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租賃之資產；或(iii)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擬收購或出售之資產；或(iv)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擬租賃資產。

#### 6.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本公司董事、控股股東、管理層股東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 7. 重大合約

緊接本通函日期前兩年內，本集團所訂立且屬於或可能屬於重大之合約(並非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之合約)如下：

朗生醫藥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全資直接擁有的附屬公司(「朗生BVI」)與萃健控股有限公司(前稱為皓天控股有限公司)於2016年3月24日訂立認購協議之日期為2018年6月24日的補充協議。

#### 8. 一般事項

- (a) 本公司秘書為姚志鴻先生。
- (b)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 (c) 本公司香港主要辦事處位於香港德輔道中189號李寶椿大廈12樓1203-4室。

- (d)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為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 (e) 本通函之中英文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

## **9. 備查文件**

下列文件副本自本通函日期起至2019年5月9日(包括該日)的任何平日之一般辦公時間內(公眾假期除外)，於本公司香港主要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德輔道中189號李寶椿大廈12樓1203-4室)可供查閱：

- (a)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公司章程細則；
- (b) 載有本公司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之本公司年報；
- (c) 本通函附錄四所載有關本集團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之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函件；及
- (d) 本附錄「重大合約」一段所指之重大合約；及
- (e) 本通函。

## A. 本集團之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

## 緒言

以下為作說明用途之本集團未經審計備考綜合財務狀況表、未經審計備考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未經審計備考綜合現金流量表(統稱為「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乃按照下文附註所載基準及上市規則第4.29及14.68(2)(a)(ii)條編製，以說明假設建議出售事項已於2018年12月31日完成對於2018年12月31日未經審計備考綜合財務狀況表；或假設已於2018年1月1日完成對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未經審計備考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未經審計備考綜合現金流量表所帶來之影響，已作出有事實支持及與建議出售事項直接有關之備考調整，誠如下述附註所解釋。

本集團之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僅供說明用途，且由於其假設性質，不一定能真實反映(i)假設建議出售事項已於2018年12月31日完成所引致之於2018年12月3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及(ii)假設建議出售事項已於2018年1月1日完成所引致之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或於未來任何日期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

## 本集團未經審計備考綜合財務狀況表

	本集團 於2018年 12月31日 綜合財務 狀況表 千美元 附註1	備考調整		本集團 於2018年 12月31日 未經審計 備考綜合 財務狀況表 千美元
		千美元 附註2	千美元 附註3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8,262	—	—	28,262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869	—	—	1,869
收購一間公司部分股本權益 的預付款項	612	—	—	612
無形資產	25,810	—	—	25,810
商譽	6,825	—	—	6,825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30,138	(23,954)	—	6,184
	<u>93,516</u>	<u>(23,954)</u>	<u>—</u>	<u>69,562</u>

	本集團 於2018年 12月31日 綜合財務 狀況表 千美元 附註1	備考調整		本集團 於2018年 12月31日 未經審計 備考綜合 財務狀況表 千美元
		千美元 附註2	千美元 附註3	
<b>流動資產</b>				
存貨	11,965	—	—	11,96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54,060	—	—	54,060
可收回稅項	25	—	—	25
向一間聯營公司作出的貸款	6,807	—	—	6,807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52	—	—	52
衍生金融工具	1,910	—	—	1,910
已抵押銀行存款	22,014	—	—	22,0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564	42,793	(153)	54,204
	<u>108,397</u>	<u>42,793</u>	<u>(153)</u>	<u>151,037</u>
<b>總資產</b>	<u>201,913</u>	<u>18,839</u>	<u>(153)</u>	<u>220,599</u>
<b>權益及負債</b>				
<b>資本及儲備</b>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	4,150	—	—	4,150
股份溢價	18,945	—	—	18,945
庫存股份	(3)	—	—	(3)
外匯儲備	(2,610)	1,434	—	(1,176)
法定儲備	9,564	—	—	9,564
保留溢利	58,405	17,405	(153)	75,657
<b>總權益</b>	<u>88,451</u>	<u>18,839</u>	<u>(153)</u>	<u>107,137</u>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2,445	—	—	2,445
	<u>2,445</u>	<u>—</u>	<u>—</u>	<u>2,445</u>

	本集團 於2018年 12月31日 綜合財務 狀況表 千美元 附註1	備考調整		本集團 於2018年 12月31日 未經審計 備考綜合 財務狀況表 千美元
		千美元 附註2	千美元 附註3	
<b>流動負債</b>				
借款	87,224	-	-	87,224
流動稅項負債	512	-	-	5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1,487	-	-	21,487
合約負債	560	-	-	560
其他金融負債	1,234	-	-	1,234
	<u>111,017</u>	<u>-</u>	<u>-</u>	<u>111,017</u>
<b>總負債</b>	<u>113,462</u>	<u>-</u>	<u>-</u>	<u>113,462</u>
<b>總權益及負債</b>	<u>201,913</u>	<u>18,839</u>	<u>(153)</u>	<u>220,599</u>
<b>流動(負債)/資產淨值</b>	<u>(2,620)</u>	<u>42,793</u>	<u>(153)</u>	<u>40,020</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90,896</u>	<u>18,839</u>	<u>(153)</u>	<u>109,582</u>



## 本集團未經審計備考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本集團				本集團
	截至2018年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止				12月31日
	年度綜合				止年度
	損益及其他				未經審計
	全面收益表				備考綜合
	千美元	千美元	備考調整	千美元	損益及其他
	附註1	附註4	千美元	附註6	全面收益表
			附註5		千美元
收入	56,872	-	-	-	56,872
銷售成本	(26,601)	-	-	-	(26,601)
<b>毛利</b>	30,271	-	-	-	30,271
其他收入	2,232	-	-	-	2,232
銷售及分銷開支	(17,110)	-	-	-	(17,110)
行政開支	(15,875)	-	-	-	(15,875)
金融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	(105)	-	-	-	(105)
<b>經營虧損</b>	(587)	-	-	-	(587)
其他非經營性收入及開支	5,904	25,510	-	(154)	31,260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收益	73	-	-	-	73
其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收益	100	-	-	-	100
財務成本	(4,277)	-	-	-	(4,277)
應佔聯營公司之除稅後 業績	877	-	(1,688)	-	(811)
<b>除所得稅前溢利</b>	2,090	25,510	(1,688)	(154)	25,758
所得稅開支	(1,930)	-	-	-	(1,930)
<b>年內溢利</b>	160	25,510	(1,688)	(154)	23,828

	本集團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止 年度綜合 損益及其他 全面收益表		備考調整		本集團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未經審計 備考綜合 損益及其他 全面收益表
	千美元 附註1	千美元 附註4	千美元 附註5	千美元 附註6	千美元
<b>其他全面收益</b>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 匯兌差額	(4,634)	—	1,242	—	(3,392)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時重新分 類至損益的匯兌差額	(107)	56	—	—	(51)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扣除稅項)	(4,741)	56	1,242	—	(3,443)
<b>年內全面收益總額</b>	<b>(4,581)</b>	<b>25,566</b>	<b>(446)</b>	<b>(154)</b>	<b>20,385</b>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b>	<b>160</b>	<b>25,510</b>	<b>(1,688)</b>	<b>(154)</b>	<b>23,828</b>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 總額</b>	<b>(4,581)</b>	<b>25,566</b>	<b>(446)</b>	<b>(154)</b>	<b>20,385</b>

## 本集團未經審計備考綜合現金流量表

	本集團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止 年度綜合 現金流量表		備考調整		本集團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未經審計 備考綜合 現金流量表
	千美元 附註1	千美元 附註4	千美元 附註5	千美元 附註6	千美元
<b>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b>					
除所得稅前溢利	2,090	25,510	(1,688)	(154)	25,758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已確認財務成本	4,277	-	-	-	4,277
利息收入	(466)	-	-	-	(466)
應佔聯營公司之除稅後業績	(877)	-	1,688	-	811
無形資產減值撥備	468	-	-	-	468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撥備	154	-	-	-	154
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	105	-	-	-	10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096	-	-	-	3,096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收益	(73)	-	-	-	(73)
其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收益	(100)	-	-	-	(100)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攤銷	59	-	-	-	5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72	-	-	-	72
撤銷無形資產	744	-	-	-	744
撤銷存貨	170	-	-	-	170
撤銷金融資產	1,159	-	-	-	1,159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收益(扣 除稅項)	(5,066)	(25,510)	-	154	(30,422)
無形資產攤銷	583	-	-	-	583
陳舊存貨減值撥備	1,955	-	-	-	1,955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溢利	8,350	-	-	-	8,350
存貨增加	(350)	-	-	-	(35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78	-	-	-	7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587	-	-	-	587
合約負債增加	5	-	-	-	5
經營所得之現金	8,670	-	-	-	8,670
已付利息	(4,118)	-	-	-	(4,118)
已付所得稅	(1,991)	-	-	-	(1,991)
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2,561	-	-	-	2,561

	本集團				本集團
	截至2018年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止				12月31日
年度綜合	備考調整			未經審計	
現金流量表	備考調整			備考綜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附註1	附註4	附註5	附註6		
<b>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	9,541	-	-	-	9,541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742)	-	-	-	(1,742)
購買無形資產	(3,179)	-	-	-	(3,179)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					
所得款項	9,848	50,950	-	-	60,798
與出售一間聯營公司					
相關的交易費用及預扣稅	(355)	(1,754)	-	(154)	(2,263)
收取聯營公司股息	122	-	(122)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					
款項	68	-	-	-	68
一間聯營公司還款	72	-	-	-	72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淨現金					
流出	(992)	-	-	-	(992)
預付收購一間公司部分權益					
之款項	(612)	-	-	-	(612)
已收利息	466	-	-	-	466
投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u>13,237</u>	<u>49,196</u>	<u>(122)</u>	<u>(154)</u>	<u>62,157</u>
<b>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借款所得款項	113,029	-	-	-	113,029
償還借款款項	(122,295)	-	-	-	(122,295)
已付股息	(3,443)	-	-	-	(3,443)
股份回購	(3)	-	-	-	(3)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u>(12,712)</u>	<u>-</u>	<u>-</u>	<u>-</u>	<u>(12,712)</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淨增加	3,086	49,196	(122)	(154)	52,006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891	-	-	-	8,891
匯率變動的影響	(413)	-	-	-	(413)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1,564</u>	<u>49,196</u>	<u>(122)</u>	<u>(154)</u>	<u>60,484</u>

## 本集團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附註

1. 該等數據乃摘錄自載列於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已刊發年報之本集團經審計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
2. 該調整指於2018年12月31日以每股司太立股份人民幣23.74元(即於2018年12月31日司太立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之收市價貼現10%)出售合共12,775,000股司太立股份。出售合共12,775,000股司太立股份之收益約為17,405,000美元,乃源自(i)出售所得款項總額約44,189,000美元,扣除交易成本約53,000美元(包括印花稅約44,000美元及經紀佣金約9,000美元)及相關稅項約1,343,000美元後; (ii)合共12,775,000股司太立股份於2018年12月31日之賬面值約23,954,000美元; 及(iii)建議出售事項匯兌儲備之重新分類調整約1,434,000美元。

假設扣除交易成本及相關稅項後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約42,793,000美元已於2018年12月31日以現金悉數清付。

任何司太立股份售價之改變將會影響出售所得款項淨額及將會於損益確認之出售司太立股份之收益或虧損。現時亦不能確定出售任何司太立股份將會發生。

該調整使用人民幣1元兌0.1457美元之匯率(即2018年12月31日之匯率)。

3. 該調整指歸屬於本通函之專業費用付款約153,000美元。

該調整使用1美元兌7.832港元(即2018年12月31日之匯率)之匯率。

4. 該調整指於2018年1月1日以每股司太立股份人民幣26.06元(較於2018年1月1日司太立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之收市價折讓10%)出售合共12,775,000股司太立股份(不包括於2018年6月6日出售的2,400,000股司太立股份,相關出售收益於2018年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出售合共12,775,000股司太立股份之收益約為25,510,000美元,乃源自(i)出售所得款項總額約50,950,000美元,扣除交易成本約61,000美元(包括印花稅約51,000美元及經紀佣金約10,000美元)及相關稅項約

1,693,000美元後；(ii)合共12,775,000股司太立股份於2018年1月1日之賬面值約23,630,000美元；及(iii)建議出售事項匯兌儲備之重新分類調整約56,000美元。

假設扣除交易成本及相關稅項後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約49,196,000美元已於2018年1月1日以現金悉數清付。

任何司太立股份售價之改變將會影響出售所得款項淨額及將會於損益確認之出售司太立股份之收益或虧損。現時亦不能確定出售任何司太立股份將會發生。

該調整使用人民幣1元兌0.1530美元之匯率(即2018年1月1日之匯率)。

5. 該調整指終止確認(i)分佔司太立溢利約1,688,000美元，(ii)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約1,242,000美元及(iii)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收取司太立股息約122,000美元，猶如建議出售事項已於2018年1月1日完成。

該調整使用人民幣1元兌0.1530美元(即2018年1月1日之匯率)及人民幣1元兌0.1507美元(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平均匯率)之匯率。

6. 該調整指歸屬於本通函之專業費用付款約154,000美元。

該調整使用1美元兌7.813港元(即2018年1月1日之匯率)之匯率。

7. 就本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使用之匯率僅供說明用途，概不表示任何金額已經、可以或可能按該等匯率兌換。
8. 所有備考調整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產生持續影響。

以下為獨立申報會計師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本附錄所載之本集團之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之報告全文，僅供載入本通函。

## B. 獨立申報會計師就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之核證報告



Tel : +852 2218 8288  
Fax: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25<sup>th</sup> Floor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852 2218 8288  
傳真：+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 致朗生醫藥控股有限公司列位董事

我們已完成核證工作，以對朗生醫藥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董事所編製有關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作出報告，僅供說明用途。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包括日期為2019年4月23日有關可能出售浙江司太立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全部或部分上市證券（「建議出售事項」）的通函（「通函」）附錄四第52至60頁所載於2018年12月31日的未經審計備考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計備考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未經審計備考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相關附註。貴公司董事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所依據的適用準則載於通函附錄四第52頁。

貴公司董事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以說明建議出售事項對貴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的影響，猶如建議出售事項已於2018年1月1日進行。作為此程序的一部分，有關貴集團綜合財務狀況、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的資料乃由貴公司董事摘錄自貴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其獨立核數師報告已刊發）。

### 董事就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4.29段，並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供載入投資通函」（「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

**我們的獨立性及質量控制**

我們已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所規定之獨立性及其他道德規範，該等規範以誠信、客觀、專業能力及應有謹慎、保密性及專業行為作為基本準則。

本會計師行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質量控制準則第1號「會計師行對執行財務報表審計、審閱和其他鑒證業務以及相關服務業務實施的質量控制」，因此設有一個全面的質量控制系統，包括有關遵從道德規範、專業標準以及適用之法律及監管規定之成文政策及程序。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乃根據上市規則第4.29(7)段的規定，就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發表意見及向閣下匯報我們的意見。對於就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所採用的任何財務資料而由我們在過往發出的任何報告，除於報告發出日期對該等報告的收件人所負的責任外，我們概不就該等報告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證工作準則第3420號「就載入招股章程所編製的備考財務資料作出報告的核證工作」進行有關工作。該準則規定申報會計師規劃及執行程序，以合理確定貴公司董事於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時是否遵照上市規則第4.29段的規定以及參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號。

就是項工作而言，我們並非負責就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採用的任何過往財務資料作出更新或重新發表任何報告或意見，且我們於是項工作過程中，不會對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採用的財務資料進行審核或審閱。

通函載入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的目的，僅供說明一項重大事件或交易對實體未經調整財務資料的影響，猶如事件或交易已於選定說明該影響的較早日期已發生或進行。因此，我們並不保證建議出售事項於2018年12月31日或2018年1月1日的實際結果與所呈列者相同。

合理核證工作旨在匯報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是否按照適用準則妥為編製，涉及履行程序以評估董事於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時所採用的適用準則是否提供合理基準



呈列事件或交易的直接重大影響，及獲取足夠適當憑證證明：

- 有關未經審計備考調整是否已妥善落實該等準則；及
- 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有否反映該等調整已妥為應用於未經調整財務資料。

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並計及申報會計師對實體性質、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時所涉及的事件或交易及其他有關工作情況的理解。

有關工作亦涉及評估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的整體呈列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已獲得充足和恰當的憑證，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 **意見**

我們認為：

- (a) 貴公司董事已按照所呈述基準妥為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
- (b) 該基準與 貴公司的會計政策一致；及
- (c) 就根據上市規則第4.29(1)段所披露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而言，該等調整乃屬適當。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9年4月23日

---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 LANSEN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LIMITED

### 朗生醫藥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03)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朗生醫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19年5月9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假座香港金鐘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10樓統一會議中心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或「大會」)，以處理下列事項：

#### 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在下文(b)段規限下，謹此批准本集團於授權期間出售本集團於本大會通告日期當前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合共12,775,000股司太立股份；
- (b) 除非發生以下情況，否則不得根據本普通決議案授出的授權出售司太立股份：
  - 1. 建議出售事項之方法：本集團將透過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市場出售的方式出售全部或部分司太立股份；
  - 2. 最低售價：司太立股份的售價須為有關時間的市價，惟於任何情況下須(1)不低於每股司太立股份人民幣12.61元及(2)較司太立股份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的前一天收盤價折讓不超過10%；及
  - 3. 授權期間：司太立出售授權須於有關決議案獲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當日起計12個月期間有效。
- (c) 授權本公司董事可全權酌情決定在其認為必要、適當或權宜下就執行、完成及落實任何有關出售簽立所有相關文件、文據及協議，並採取一切有關行動、事宜及事

---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情，以及可全權酌情決定在其認為必要或適當下全面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以本公司的名義代其行事。」

承董事會命  
**朗生醫藥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吳鎮濤**

香港，2019年4月23日

---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附註：

- 1 凡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另一名人士作為其受委任代表，代其出席並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的本公司任何股東可委任超過一名受委任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2 倘屬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任何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可親身或委派代表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出席大會，則僅接納排名首位人士的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則不計算在內。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以本公司股東名冊內就有關聯名持股的排名次序而定。
- 3 委任代表文據須經委任人或其正式書面授權代表親筆簽署，或倘委任人為公司，則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由負責人、授權代表或其他獲授權簽署該文據的人士親筆簽署。倘委任代表文據指稱將由公司負責人代表該公司簽署，除非出現相反情況，否則將假設該負責人已獲正式授權代表該公司簽署該代表委任文據，而毋須出示進一步憑證。
- 4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
- 5 本公司將不會就確定本公司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然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19年5月2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於本通告日期，常務執行董事為陳力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吳鎮濤先生、李晉頤先生、*Stephen Burnau Hunt*先生及劉雪姿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記煊先生、*Fritz Heinrich Horlacher*先生及楊德斌先生。